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農 業 部 公 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6日
發文字號：農授防字第1151893181A號



主旨：公告註銷良茂食品有限公司之屠宰場登記證書（編號：0080-01號）1張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依據：畜牧法第三十條之一第四項。

公告事項：良茂食品有限公司（家畜屠宰場）停業已滿1年以上，視為歇業，其屠宰場登記證書（編號：0080-01號）依規定應予註銷。

部長 陳 駱 季